#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陈士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屈玲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费妙奇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14,931,184,470.28 | 15,409,516,809.96 | -3.1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6,742,443,657.19 | 6,716,855,999.35 | 0.38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496,441,833.98 | 241,504,403.95 | 1,347.78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18,500,757,396.65 | 16,008,316,599.68 | 15.5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7,057,652.93 | 101,539,841.55 | -83.2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2,579,489.78 | 75,963,840.17 | -116.5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25 | 1.50 | -1.2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2 | 0.11 | -81.8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2 | 0.11 | -81.82 |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股东总数(户) | | | | | | 28,464 |
|---|---|---|---|---|---|---|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股东性质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0 | 362,485,010 | 37.62 | 0 | 质押 / 209,100,00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MS FIBER HOLDING LIMITED | 0 | 83,600,000 | 8.68 | 0 | 无 | 境外法人 |
| 陈士良 | 0 | 75,352,560 | 7.82 | 0 | 无 | 境内自然人 |
| 嘉兴盛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0 | 58,620,810 | 6.08 | 0 |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嘉兴益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0 | 58,620,810 | 6.08 | 0 |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嘉兴元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0 | 58,620,810 | 6.08 | 0 |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611,493 | 41,538,190 | 4.31 | 0 |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安进13期壹心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4,338,309 | 4,338,309 | 0.45 | 0 | 无 | 未知 |
|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金得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2,656,321 | 2,656,321 | 0.28 | 0 | 无 | 未知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量化指数增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2,148,249 | 2,148,249 | 0.22 | 0 |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及数量 | |
| | | 种类 | 数量 |
| 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362,485,010 | 人民币普通股 | 362,485,010 |
| MS FIBER HOLDING LIMITED | 83,6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83,600,000 |
| 陈士良 | 75,352,560 | 人民币普通股 | 75,352,560 |
| 嘉兴盛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58,620,810 | 人民币普通股 | 58,620,810 |
| 嘉兴益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58,620,810 | 人民币普通股 | 58,620,810 |
| 嘉兴元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58,620,810 | 人民币普通股 | 58,620,810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41,538,190 | 人民币普通股 | 41,538,190 |
|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安进13期壹心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4,338,309 | 人民币普通股 | 4,338,309 |
|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金得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2,656,321 | 人民币普通股 | 2,656,321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量化指数增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2,148,249 | 人民币普通股 | 2,148,249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陈士良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时持有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66.7%的股份，陈士良先生同时担任嘉兴盛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益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元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 | |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资产负债表主要变动项目 | 期末余额(元) | 年初余额(元) | 增减(元) |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45,764,945.00 | -45,764,945.00 | -100.00 | 主要系期末持仓的期货合约减少所致。 |
| 应收票据 | 838,382,317.24 | 2,527,030,481.79 | -1,688,648,164.55 | -66.82 | 主要系期末在库托收票据增加所致。 |
| 应收账款 | 101,219,127.33 | 156,604,034.06 | -55,384,906.73 | -35.37 | 主要系公司未到结算期的货款减少所致。 |
| 预付款项 | 553,151,774.26 | 193,477,320.95 | 359,674,453.31 | 185.90 | 主要系本期预付原料货款增加所致。 |
| 其他应收款 | 48,358,039.27 | 14,865,663.83 | 33,492,375.44 | 225.30 | 主要系公司支付保证金增加所致。 |
| 投资性房地产 | 2,835,655.55 | 5,063,196.88 | -2,227,541.33 | -43.99 | 主要系公司出租面积减少所致 |
| 在建工程 | 244,745,618.47 | 629,794,564.01 | -385,048,945.54 | -61.14 | 主要系恒邦年产40万吨超仿棉差别化纤维项目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
| 短期借款 | 2,476,222,081.47 | 4,179,205,298.67 | -1,702,983,217.20 | -40.75 | 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归还增加所致。 |
| 应付票据 | 640,000,000.00 | 180,000,000.00 | 460,000,000.00 | 255.56 | 主要系本期已开立尚未解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 应付账款 | 3,110,029,957.62 | 2,260,445,359.49 | 849,584,598.13 | 37.58 | 主要系本期应付原料货款增加所致。 |
| 预收款项 | 157,977,295.03 | 117,353,855.81 | 40,623,439.22 | 34.62 | 主要系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
| 应付利息 | 56,768,752.44 | 78,416,655.16 | -21,647,902.72 | -27.61 | 主要系本期公司借支付利息所致。 |
| 应付股利 | 140,125,000.00 | | 140,125,000.00 | | 主要系子公司股利分红未支付所致。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48,775,200.00 | -48,775,200.00 | -100.00 | 主要系本期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
| 长期借款 | 132,663,269.04 | 104,800,000.00 | 27,863,269.04 | 26.59 | 主要系本期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365,240.12 | 757,551.70 | -392,311.58 | -51.79 | 主要系合并财务报表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盈益减少所致。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44,770,000.00 | 21,394,500.00 | 23,375,500.00 | 109.26 | 主要系本期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2,462,369.38 | -1,434,205.27 | -1,028,164.11 | -71.69 | 主要系本期恒隆国际、鹏裕贸易及桐昆纱线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减少所致。 |
| 少数股东权益 | 66,764,630.24 | 341,548,474.28 | -274,783,844.04 | -80.45 | 主要系子公司恒通、锦瑞红利分配所致。 |

| 利润表主要变动项目 | 本期金额(元) | 上期金额(元) | 增减(元) |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2,093,589.70 | 9,198,004.61 | 2,895,585.09 | 31.48 | 主要系本期增值税增加所致。 |
| 财务费用 | 250,633,880.32 | 100,568,116.56 | 150,065,763.76 | 149.22 | 主要系本期借款利息增加、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
| 资产减值损失 | -5,973,293.05 | 812,961.46 | -6,786,254.51 | -834.76 | 主要系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减少、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减少所致。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474,700.00 | | 3,474,700.00 | | 主要系期末无持仓期货合约所致。 |
| 营业外收入 | 83,199,900.10 | 64,845,355.02 | 18,354,545.08 | 28.31 |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较多所致。 |
| 所得税费用 | 49,568,986.56 | 32,022,134.01 | 17,546,852.55 | 54.80 | 主要系本期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

| 现金流量表主要变动项目 | 本期金额(元) | 上期金额(元) | 增减(元) |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496,441,833.98 | 241,504,403.95 | 3,254,937,430.03 | 1,347.78 | 主要系本期收入现款增加所致。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11,366,431.26 | -1,265,258,286.50 | -246,108,144.76 | -19.45 | 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产品购买增加所致。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105,546,846.52 | 890,011,328.87 | -2,995,558,175.39 | -336.58 | 主要系本期流动资金借款减少、归还流动资金借款增加所致。 |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控股股东浙江桐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本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桐昆集团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桐昆集团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对于实际控制人来说，将不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截止目前，该承诺得到良好履行。

3.4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没有影响。

证券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编号：2014-059

##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2014年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2014年10月26日，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公司”）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国家财政部自2014年1月26日起对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修订，相继修订和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七项具体的会计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实行；2014年6月20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进行了修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2014年7月23日，财政部修改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有鉴于此，公司对现行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并按照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执行新的企业会计准则。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自2014年1月26日起陆续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第9号、第30号、第33号、第37号、第39号、第40号、第41号等八项准则和2014年7月23日修改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其余未变更部分仍采用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相关准则及有关规定。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的通知》（财会[2014]7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 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2、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的通知》（财会[2014]6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3、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的通知》（财会[2014]8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4、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通知》（财会[2014]10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5、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的通知》（财会[2014]11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6、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 的通知》（财会[2014]14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7、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的通知》（财会[2014]16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8、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财会[2014]23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该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结论性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系依据财政部新颁布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实施，修订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现时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备查资料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8日

股票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编号：2014-058

##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4年10月26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通过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由沈昌松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全体监事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的议案》。（2014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监事会全体成员认真审阅了公司2014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一致认为：公司2014年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公司2014年三季度及前三季度的经营管理状况和财务状况，在2014年三季度报告上会审议前，没有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一致同意该报告全文和正文。

2、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关于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新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现行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1233 股票简称：桐昆股份 编号：2014-057

##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昆股份”或“公司”）六届五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4年10月16日通过书面或电子邮件发出， 会议于2014年10月26日在桐昆股份总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十一名，实到董事十一名。会议由董事长陈士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过有效表决，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4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和三季度报告正文的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增选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决策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陈士良先生提名，增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沈培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决策委员会委员。该委员会由陈士良、沈培璋、许金祥、沈培兴、屈玲妹五人组成，陈士良任主任委员。沈培璋委员的任期自当选后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结束，即自2014年10月26日至2017年4月24日。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新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现行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8日

---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14-043

#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薛道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樊大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 | 调整前 | 调整后 | 调整后 |
| 总资产(元) | 51,508,469,865.32 | 46,162,167,690.29 | 46,162,167,690.29 | 11.5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6,562,115,510.94 | 16,020,724,005.43 | 16,020,724,005.43 | 3.38% |
| | 本报告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元) | 5,925,860,847.46 | -14.14% | 18,178,576,687.28 | -18.0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30,304,504.02 | -144.96% | 342,622,274.63 | -64.3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35,221,405.53 | -154.58% | 330,751,907.04 | -65.1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 -- | 1,327,931,341.22 | -45.7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096 | -144.86% | 0.1087 | -64.38%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096 | -144.86% | 0.1087 | -64.3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18% | -0.60% | 1.73% | -4.31%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1,948,712.15 | 主要是处置报废资产收入，其中：母公司58万元；西山热电44万元；京唐焦化17万元；煤气化公司76万元。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9,867,077.82 | 主要是母公司安全生产补助40万元，增值税先征后返197万元；西山煤气化公司清洁焦炉余热发电补助551万元，结转以前年度递延收益70万元；武乡电厂结转以前年度递延收益97万元。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0.00 | |
| 债务重组损益 | 0.00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0.00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5,771,768.74 | 营业外支出：主要是母公司镇矿房屋损坏赔偿19万元，镇连道路损坏赔偿6万元；西曲矿环保罚款5万元，镇矿环保罚款5万元，西铭矿环保罚款5万元；马兰矿安全监督罚款20万元，西曲选煤厂铁路违章作业罚款等支出2万元；镇城底矿、马兰矿城乡清洁费支出98万元；子公司西山煤气化、临汾西山能源、兴能公司村民协调费支出116万元；西山煤气化、兴能发电对学校非公益性赞助支出34万元；武乡西山发电案件败诉赔偿支出331万元；西山煤气化、西山热电、兴能公司环保罚款95万元；临汾公司古县学校公益性捐赠1万元；武乡电厂水土流失补偿46万元。营业外收入：母公司煤矿安全罚款收入39万元，镇矿保险赔款收入80万元，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增值662万元，母公司手续费返还110万元；晋兴能源对施工单位罚款收入301万元，武乡电厂罚款收入11万元，京唐焦化公司罚款收入7万元；临汾公司副产品竞标费5万元；武乡西山发电债务减免收益82万元；晋兴能源保险赔款收入63万元。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5,018,919.17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698,271.95 | |
| 合计 | 11,870,367.59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 | | | | 242,677 |
|---|---|---|---|---|---|---|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54.40% | 1,714,215,108 | 0 | | |
|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35% | 42,658,306 | 0 | | |
|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 其他 | 1.08% | 34,106,344 | 0 | |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57% | 18,078,158 | 0 | | |
|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54% | 17,000,000 | 0 | | |
| 太原市杰森实业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49% | 15,355,600 | 0 | | |
| 太原西山劳动服务中心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36% | 11,269,700 | 0 | | |
|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35% | 11,057,871 | 0 |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28% | 8,815,122 | 0 |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25% | 7,796,467 | 0 | 冻结 | 37,200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 股份种类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1,714,215,108 | 人民币普通股 | 1,714,215,108 |
|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 42,658,306 | 人民币普通股 | 42,658,306 |
|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 34,106,344 | 人民币普通股 | 34,106,344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18,078,158 | 人民币普通股 | 18,078,158 |
|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 17,0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7,000,000 |
| 太原市杰森实业有限公司 | 15,355,6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5,355,600 |
| 太原西山劳动服务中心 | 11,269,7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1,269,700 |
|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11,057,871 | 人民币普通股 | 11,057,871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8,815,122 | 人民币普通股 | 8,815,122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7,796,467 | 人民币普通股 | 7,796,467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是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是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太原市杰森实业有限公司和太原西山劳动服务中心为本公司发起人股东。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无持有公司5%股份以上股东。 | |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不适用 | | |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新准则影响

1、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调整

（1）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变更了适用范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不再适用长期股权投资准则。

公司前期以成本法核算的对山西国际电力华光发电有限公司投资10001.45万元，对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的投资5000万元，应适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和列报。根据准则规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按公允价值持续计量，但公司的股权投资没有公开市场，无法取得可靠的公允价值，考虑适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第三十二条：“企业应当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其中(二)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计量”。

对于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其按成本计量，从长期股权投资科目调整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此次变更对公司本年净利润无影响。

（2）修订后的长期股权投资准则调整或澄清了合并财务报表中下列交易的会计处理，并要求追溯调整.

①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

公司子公司晋兴能源公司2012年度存在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情形，原持有山西西山煤电贸易公司10%的股权，后追加投资增持至39%，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重大影响。按原准则处理时，晋兴能源公司直接调整增加留存收益1,955,131.46元，合并报表中确认增加资本公积1,564,105.17元。追溯调整后对本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增加1,564,105.17元；年初资本公积减少1,564,105.17元。

②因处置部分投资等原因丧失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公司不存在因处置部分投资等原因丧失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情形。

2、财务报表列报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调整。

3、新颁布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准则对公司前期比较财务会计报表及本期财务会计报表无影响。

（二）主要会计报表项目变动情况及主要原因

单位：万元

| 项目 | 金额 | | 与年初(上年同期)比 | | 变动原因 |
|---|---|---|---|---|---|
| | 期末余额 | 年初余额/上年同期 | 增减额 | 增减率 | |
|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 | | | | |
| 货币资金 | 688,550 | 286,599 | 401,952 | 140.25% | 主要是母公司发行债券、长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5,001 | 0 | 15,001 | 100.00% | 因新准则变化调整。 |
| 应收票据 | 149,972 | 291,465 | -141,492 | -48.55% | 主要是子公司晋兴能源销售回款减少所致。 |
| 应收账款 | 439,281 | 267,000 | 172,281 | 64.52% | 主要是母公司应收煤款增加，子公司京唐焦化应收焦炭款增加所致。 |
| 预付款项 | 100,352 | 72,605 | 27,747 | 38.22% | 主要是子公司晋兴能源预付运费、港杂费增加所致。 |
| 应收利息 | 0 | 1,210 | -1,210 | -100.00% | 主要是母公司短期理财资金减少所致。 |
| 工程物资 | 2,971 | 1,717 | 1,255 | 73.11% | 主要是子公司义城煤业工程物资款比年初增加所致。 |
| 应付票据 | 144,297 | 81,490 | 62,807 | 77.07% | 主要是子公司京唐焦化、晋兴能源应付票据增加所致。 |
| 预收账款 | 77,391 | 53,044 | 24,348 | 45.90% | 主要是母公司未结算煤款增加所致。 |
| 应交税费 | 34,265 | 49,591 | -15,326 | -30.91% | 主要是子公司晋兴能源应交所得税及增值税等比年初减少所致。 |
| 应付利息 | 17,607 | 4,282 | 13,325 | 311.15% | 主要是新增长期借款及新发债券计提利息增加。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9,896 | 7,345 | 2,550 | 34.72% | 主要是母公司收到省财政厅煤炭安全拨款所致。 |
| 二、利润表项目 | | | | | |
| 其他业务成本 | 34,139 | 18,561 | 15,578 | 83.93% | 主要是子公司晋兴能源贸易煤同比增加所致。 |
| 投资收益 | 2,788 | 4,221 | -1,433 | -33.94% | 主要是子公司临汾能源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
| 营业利润 | 45,264 | 152,567 | -107,303 | -70.33% | 主要是煤炭销售价格下降影响。 |
| 利润总额 | 47,023 | 154,269 | -107,246 | -69.52% | 主要是煤炭销售价格下降影响。 |
| 所得税费用 | 8,880 | 38,084 | -29,204 | -76.68% | 主要是利润总额减少造成按比例计提的所得税减少 |
| 净利润 | 38,144 | 116,185 | -78,041 | -67.17% | 主要是煤炭销售价格下降影响。 |
|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 34,262 | 96,170 | -61,908 | -64.37% | 主要是煤炭销售价格下降影响。 |
|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 |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2793 | 244773 | -111980 | -45.75% | 主要是煤炭销售价格下降，经营性现金流入减少所致。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78802 | -190061 | 568863 | 299.31% | 主要原因是母公司发行债券及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4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证券品种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最初投资成本(元) | 期初持股数量(股) |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数量(股) |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值(元) | 报告期损益(元) | 会计核算科目 | 股份来源 |
|---|---|---|---|---|---|---|---|---|---|---|---|
| 股票 | 600740 | 山西焦化 | 312,829,723.66 | 88,045,491 | 11.50% | 88,045,491 | 11.50% | 285,196,903.33 | 2,542,554.57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合计 | | | 312,829,723.66 | 88,045,491 | -- | 88,045,491 | -- | 285,196,903.33 | 2,542,554.57 | -- | --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 | | | | | | | | | | |
|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 | | | | | | | | | |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六、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14—042

##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通讯方式于2014年10月27日召开。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已于2014年10月14日以传真、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薛道成先生主持。会议的